

证券代码：603538

证券简称：美诺华

公告编号：2023-054

转债代码：113618

转债简称：美诺转债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美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美诺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26.51 元/股
- “美诺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26.35 元/股
- “美诺转债”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3 年 5 月 26 日
- “美诺转债”2023 年 5 月 19 日停止转股，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恢复转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77 号）核准，2021 年 1 月 14 日，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 52,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发行 52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期限 6 年。2021 年 2 月 4 日起，上述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债简称“美诺转债”，转债代码“113618”。

“美诺转债”存续的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4 日至 2027 年 1 月 13 日，转股期起止日期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7 年 1 月 13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 37.47 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

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65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13,377,81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5,207,338.98 元（含税）。如截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实际权益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4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指定媒体披露的《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根据《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在“美诺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美诺转债”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

因此，“美诺转债”此次转股价格调整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

二、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一）转股价格调整规定和公式

根据《募集说明书》规定，在“美诺转债”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美诺转债”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

本次“美诺转债”的转股价格依据上述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的调整公式

进行调整,即此次调整前转股价格 $P_0=26.51$ 元/股,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165 元(含税),因此“美诺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当前的 26.51 元/股调整为 26.35 元/股(保留两位小数)。

(三) 停止、回复转股时间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3 年 5 月 26 日起生效,“美诺转债”于 2023 年 5 月 19 日停止转股,2023 年 5 月 26 日起恢复转股。

特此公告。

宁波美诺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0 日